

# 沙田富豪花園業主立案法團

## 第十五屆管理委員會

### 第一次會議

### 會議紀錄

日期：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二日（星期四）  
時間：晚上八時三十八分  
地點：富豪花園業主立案法團會議室（帝皇閣地下）  
主席：黎志雄  
出席：姚孝文 冼國信 劉相茂 黃恩偉 榮琦 周澤亨  
鄧迪波 黃國存 林莉玲 曹永燊 容耀榮 陳國強  
徐燕玲 陳國樑 林開發 蘇治民 溫鳳文（18位）  
請假：龔鏡泉 陸禹強 陳鴻駒 黃志雄 劉瀚群（商場業主代表）  
列席：徐志洪 黃國浩 唐鼎山 馮國榮 陳曉琳 曹旭銘（管理公司代表）  
列席業戶：愛都閣 9/C 10/C 19/D 碧華閣 2/A 16/A 25/C 嘉美閣 7/A  
明麗閣 15/A 雅仕閣 1/D 4/C 8/A 20/A 富儷閣 4/D 14/D 18/C  
嘉蘭閣 27/D 豪華閣 5/B 7/C 9/D 帝皇閣 9/D 16/A 16/B 22/G 26/C  
翡翠閣 2/E 9/A 景峰閣 8/C 18/B 文禧閣 11/F 21/F 麗人閣 8/C  
記錄：李惠姚（法團助理）

#### 會議開始前：

主席黎志雄先生表示，就有業主要求管理委員會會議採用 ZOOM 和在會議上可否錄影和錄音，本人就有關事宜已諮詢法團常年法律顧問「趙、司徒、鄭律師事務所」及沙田民政事務處聯絡主任馮敏欣小姐意見，根據個人私隱條例第 486 章，管理委員會委員有權決定出席或列席人士，可否在會議期間進行拍照、錄影或錄音，除非大廈公契另有規定，否則管理委員會可就有關事宜進行議決，禁止出席或列席人士或未經授權人士在會議期間進行拍照、錄影或錄音。

富儷閣 18/C 業主表示，今晚有 30 多名業主列席會議，管理委員會會議不採用 ZOOM，未有關顧未能列席會議的業戶。

委員林開發先生表示，管理委員會商討的事項好多時未有定案，如招標項目內容一旦被公開，讓投標的公司知道管理委員會的要求，直接影響投標價，是管理委員會會議不採用 ZOOM 的原因。

委員周澤亨先生表示，任何事一經網絡發放就好難控制，認為管理委員會會議不採用 ZOOM 較好。

經委員商議後，贊成管理委員會會議不採用 ZOOM。

跟進

主席黎志雄先生表示，基於個人私隱條例第 486 章以及委員不贊成，一致通過管理委員會會議是不會採用 ZOOM。

碧華閣 25/C 業主要求管理委員會會議議決時採用記名方式投票。

主席黎志雄先生表示，是否採用記名方式投票請委員投票議決。

經委員投票後，7 名委員贊成採用記名方式投票，8 名委員反對採用記名方式投票，1 名委員棄權。

主席黎志雄先生表示，投票結果顯示：通過管理委員會會議議決時採用不記名方式投票。

委員溫鳳文小姐表示，今晚會議有很多議題商討，列席業主如有提問，請在議程 8：其他事項再討論。

### 會議議程：

#### 1 通過第十四屆管理委員會第八次會議紀錄

主席黎志雄先生表示，會議前收到前司庫陳國強先生和管理公司徐志洪經理的修改，委員可有其他修改建議，如沒有其他建議，請委員通過第十四屆管理委員會第八次會議紀錄。

沒有委員反對，一致通過第十四屆管理委員會第八次會議紀錄。

<見附件一>

#### 2 通過 2022 年 7 月 28 日第二十六次業主周年大會會議紀錄

主席黎志雄先生表示，會前沒有收到委員的修改建議，委員可有其他修改建議，如沒有其他建議，請委員通過 2022 年 7 月 28 日第二十六次業主周年大會會議紀錄。

沒有委員反對，一致通過 2022 年 7 月 28 日第二十六次業主周年大會會議紀錄。 <見附件二>

#### 3 管理公司員工架構及工作流程簡介

主席黎志雄先生表示，請管理公司徐志洪經理講解管理公司員工架構及各職位工作範疇。

管理公司徐志洪經理表示，本苑員工架構：客戶服務部職員 9 人、保安員 76 人、園藝員工 5 人、維修部員工 2 人，合共 92 人，現職員工 68 人(日班保安員尚欠 12.5 人、夜班保安員尚欠 11.5 人、園藝員工欠 1 人)，上述職位員工均由管理公司直接招聘，每年均有保安員退休，保安員招聘困難，人手仍舊短缺，另外，聘請 1 名泥水代工和 1 名維修部主管代工，該兩名代工不包括員工架構內，清潔服務及水電維修是外判合約，員工由外

判承辦商自行聘請在本苑工作，各職位的工作範疇及工作時間詳列附表，請委員參閱提交的文件〈見附件三〉。

委員姚孝文先生表示，大廈保安員有責任主動處理突發事件，如近日有汽車誤鳴，管理公司花很長時間才處理好，應通知保安員日後多加留意。

管理公司徐志洪經理表示，就有關事件向大家致歉及已訓斥有關保安員，8月份管理公司聘請1名助理物業主任陳曉琳小姐，助理物業經理職位仍未聘請。

管理公司黃國浩先生表示，保安員招聘困難人手短缺，霎時間有保安員請病假，引致大廈沒有保安員當值，管理委員會可考慮聘請外判保安公司的臨時保安員。

委員周澤亨先生表示，徐志洪經理應有經驗安排人手，有需要時可聘請外判保安公司的保安員，建議交由管理公司徐志洪經理處理及跟進。

沒有委員反對，聘請外判臨時保安員交由管理公司徐志洪經理跟進。

管理公司

主席黎志雄先生表示，管理公司員工架構及各職位工作範疇與已往一樣沒有改變，惟聘請保安員困難，以致長期人手短缺。法團管理委員會聘請兩名法團助理，處理法團管理委員會事務，李惠姚小姐星期一、二、四、五，下午3時至7時當值，鄭穎恩小姐星期一、四，晚上7時30分至10時當值。

#### 4 採購安排及授權批核開支事宜

主席黎志雄先生表示，請管理公司徐志洪經理報告採購安排及授權批核流程。

管理公司徐志洪經理表示，請委員參閱第十四屆管理委員會第一次會議時通過的採購安排及授權批核開支附表〈見附件四〉。

	開支款項	報價 / 投標書數目	批核
1	10,000 元以下	最少二份報價	管理公司
	10,001 元至 50,000 元	最少三份報價	管理公司
2	50,001 元至 100,000 元	最少四份投標書	管理委員會
3	100,001 元至 200,000 元	最少五份投標書	管理委員會
4	200,000 元以上但不超過法團全年預算的 20%	登報公開招標、最少五份投標書	管理委員會
5	超過法團全年預算的 20% (\$8,968,845)	登報公開招標、最少五份投標書	管理委員會及業主大會

因應實際工作情況，建議增加一項流程\$5,000 以下工程最少一至二份報價，其他流程仍按照第十四屆管理委員會第一次會議時通過的流程，另總公司附加條件：緊急維修工程需由以下人士批核

款項	批核
5,000 元以下	物業經理
5,001 元至 50,000 元	行政部區大明先生
50,001 以上	行政部董治先生

每月需要向管理委員會提交工作報告，每座大廈一項工程費超過壹萬圓，管理公司屋苑主任在工程前將知會該大廈業主委員會主席，建議第十五屆管理委員會採購安排及授權批核開支加入伍仟圓以下的工程收到報價可由管理公司物業經理批核，其他維持不變按第十四屆管理委員會的決定〈見附件五〉。

主席黎志雄先生表示，過去我們採用的五項方案，是依照建築物管理條例(第 344 章)及廉政公署的採購建議，2019 年度管理費財政預算總開支是 \$44,844,228.83(20% 約 \$8,968,845)，2022 年度管理費財政預算總開支是 \$49,081,746.18，第五項開支款項超過法團全年預算的 20% 約 \$9,816,349，經管理委員會審核後，必須由業主大會投票通過，委員對採購安排及授權批核開支可有其他意見？如沒有請委員動議採購安排及授權批核開支。

委員黃恩偉先生動議第十五屆管理委員會的五項採購安排及授權批核開支，委員劉相茂先生和議。

沒有委員反對，一致通過第十五屆管理委員會的五項採購安排及授權批核開支如下：

	開支款項	報價 / 投標書數目	批核
1	5,000 元以下	最少一至二份報價	管理公司/物業經理
	5,001-10,000 元以下	最少二份報價	管理公司
	10,001 元至 50,000 元	最少三份報價	管理公司
2	50,001 元至 100,000 元	最少四份投標書	管理委員會
3	100,001 元至 200,000 元	最少五份投標書	管理委員會
4	200,000 元以上但不超過法團全年預算的 20%	登報公開招標、最少五份投標書	管理委員會
5	超過法團全年預算的 20%(\$9,816,349)	登報公開招標、最少五份投標書	管理委員會及業主大會

主席黎志雄先生表示，通過第十五屆管理委員會的五項採購安排及授權批核開支。

碧華閣 25/C 業主表示，本苑的工程不一定登報招標，可以使用網上平台和邀標等。

雅仕閣 1/D 業主表示，本苑可以將標書寄給被邀的公司並且不收取標的行政費。

管理公司黃國浩先生表示，本苑招標的外判服務項目頗多，投標書經管理公司按項目精心撰寫，標書內容不宜公開及有需要保密，亦不適宜將標書

寄出，收回的投標書數目不足因素頗多，邀標不一定夠標。

管理公司徐志洪經理表示，可考慮按個別招標項目不收取行政費，但管理公司需要紀錄取標和交回標書的公司名稱以作存檔。

委員周澤亨先生表示，本苑 20 萬圓以上的項目是依照建築物管理條例(第 344 章)守則公開招標，如果不登報是否屬於公開招標？第一次登報收回的標書數目不符合要求，並動議第二次登報招標的項目不收取行政費，副主席陳國樑先生和議。

經委員投票後，16 名委員贊成，1 名委員棄權。通過第二次登報招標的項目不收取行政費。

管理公司

主席黎志雄先生表示，會議後請管理公司徐志洪經理向常年法律顧問「趙、司徒、鄭律師事務所」查詢管理屋苑供應品及服務採購招標工作守則。

管理公司

## 5 成立工作小組及推選小組召集人

主席黎志雄先生表示，上一屆管理委員會成立三個工作小組，包括：財務及核數小組、工程維修小組及文康公關小組等，會前收到委員容耀榮先生建議增設環境衛生小組，是否同意今屆繼續保留原有三個工作小組和增設環境衛生小組？

沒有委員反對，一致通過繼續保留原有的三個工作小組和增設環境衛生小組。

主席黎志雄先生表示，請委員推選財務及核數小組召集人。

委員徐燕玲小姐推選委員陳鴻駒先生為財務及核數小組召集人，委員溫鳳文小姐和議。

沒有委員反對，一致通過陳鴻駒先生為財務及核數小組召集人。

主席黎志雄先生表示，請委員推選工程維修小組召集人。

委員徐燕玲小姐先生推選委員姚孝文先生為工程維修小組召集人，副主席陳國樑先生和議。

沒有委員反對，一致通過委員姚孝文先生為工程維修小組召集人。

主席黎志雄先生表示，請委員推選文康公關小組召集人。

委員冼國信先生推選秘書林莉玲小姐為文康公關小組召集人，委員黃恩偉先生和議。

沒有委員反對，一致通過秘書林莉玲小姐為文康公關小組召集人。

主席黎志雄先生表示，請委員推選環境衛生小組召集人。

委員陳國強先生推選委員容耀榮先生為環境衛生小組召集人，委員榮琦先生和議。

沒有委員反對，一致通過委員容耀榮先生為環境衛生小組召集人。

主席黎志雄先生表示，各工作小組的事宜在會議上初步商討後，再提交管理委員會商議及通過，請委員盡量參加各小組工作。

## 6 議決事項

### 6.1 停車場保安系統保養合約承辦商

主席黎志雄先生表示，停車場保安系統保養合約承辦商已登報公開招標，請管理公司徐志洪經理報告。

管理公司徐志洪經理報告，已於 2022 年 8 月 17 日登報公開招標，2022 年 8 月 24 日截標時只得一間公司取標及交回標書，2022 年 8 月 30 日再次登報公開招標，2022 年 9 月 14 日截標時仍只得一間公司取標及交回標書。

主席黎志雄先生表示，該項目管理公司已經兩次登報，委員是否接納「大昌華嘉(香港)有限公司」交回的二份標書？

委員劉相茂先生動議接納「大昌華嘉(香港)有限公司」交回的標書，委員容耀榮先生和議。

沒有委員反對，一致通過接納「大昌華嘉(香港)有限公司」交回的兩份標書，由管理公司徐志洪經理並即席開啟兩份標書，兩份標書的標價如下：

第一年每月月費	第二年每月月費	第三年每月月費	三年總標價
\$9,110	\$9,657	\$10,236	\$348,036

管理公司徐志洪經理表示，2022 年 9 月 15 日保養合約已屆滿，與現時承辦商「大昌華嘉(香港)有限公司」按舊合約續約 1 個月至 2022 年 10 月 15 日，標價第一年的月費 \$9,110 比現時月費 \$8,596 上升 \$514(+6%)，其後每年標價遞增約 6% <見附件六>，合約期三年。

主席黎志雄先生表示，請委員動議停車場保安系統保養合約承辦商。

委員周澤亨先生動議「大昌華嘉(香港)有限公司」以總標價 \$348,036 成為停車場保安系統保養合約承辦商，委員黃國存先生和議。

沒有委員反對，一致通過「大昌華嘉(香港)有限公司」以總標價 \$348,036 成為停車場保安系統保養合約承辦商，由 2022 年 10 月 16 日至 2025 年 10 月 15 日，合約為期三年。

管理公司

## 6.2 清洗食水缸及咸水缸合約承辦商

主席黎志雄先生表示，清洗食水缸及咸水缸合約承辦商已登報公開招標，請管理公司徐志洪經理報告。

管理公司徐志洪經理報告，已於 2022 年 9 月 6 日登報公開招標，2022 年 9 月 15 日截標時共收回 5 份標書，2022 年 9 月 16 日下午 5 時 30 分在法團會議室，由法團主席黎志雄先生、秘書林莉玲小姐、委員冼國信先生、榮琦先生及本人一起開標，開標結果如下〈見附件七〉：

投標公司名稱	第一年每次每個費用		第二年每次每個費用	
	食水缸	咸水缸	食水缸	咸水缸
廣聯電器水喉工程有限公司	\$1300	\$1300	\$1400	\$1400
增力服務有限公司	\$1350	\$1350	\$1500	\$1500
盛全設施服務有限公司	\$1480	\$1480	\$1480	\$1480
森豐服務有限公司	\$1500	\$1500	\$1500	\$1500
順鴻水喉渠務工程服務有限公司	\$3800	\$3800	\$3500	\$3500

是次招標以「廣聯電器水喉工程有限公司」標價最低，該公司過去在本苑服務表現良好，建議管理委員會接納其為是項服務承辦商。合約由 2022 年 10 月 1 日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合約期兩年。

主席黎志雄先生表示，請委員動議清洗食水缸及咸水缸合約承辦商。

委員徐燕玲小姐動議「廣聯電器水喉工程有限公司」為清洗食水缸及咸水缸合約承辦商，委員姚孝文先生和議。

委員容耀榮先生動議「增力服務有限公司」為清洗食水缸及咸水缸合約承辦商，沒有委員和議。

主席黎志雄先生表示，由於委員容耀榮先生的動議沒有委員和議，所以該動議不成立，現時只得一個動議請委員進行投票。

經委員投票後，16 名委員贊成，1 名委員反對，通過「廣聯電器水喉工程有限公司」為清洗食水缸及咸水缸合約承辦商，由 2022 年 10 月 1 日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合約為期兩年。

管理公司

## 6.3 棚架認可承辦商

主席黎志雄先生表示，棚架認可承辦商已登報公開招標，請管理公司徐志洪經理報告。

管理公司徐志洪經理報告，已於 2022 年 9 月 6 日登報公開招標，2022 年 9 月 15 日截標時只收回 1 份標書。棚架認可承辦商合約 2022 年 12 月 31 日屆滿，會議後將再次登報公開招標。

主席黎志雄先生表示，待管理公司再次登報公開招標，下次會議再行商討。

管理公司

## 6.4 消防處要求本苑改善消防安全指示工程承辦商

主席黎志雄先生表示，消防處要求本苑改善消防安全指示工程請管理公司徐志洪經理報告。

管理公司徐志洪經理報告，是次工程顧問「萬力消防工程有限公司」伍達章先生已去信最低標的兩間公司「港消集團有限公司」和「榮基消防工程公司」查詢，現回覆信件給法團管理委員會考慮，經工程顧問分析標書內容重點，發現「港消集團有限公司」在工作項目 5.7 及 5.8 只作出初步預算，如日後施工期間，因其工作安排出現不協調或安排不當有機會令本苑需負擔額外支出，將影響是次工程合約總標價。工程涉及商場、停車場和公眾範圍，按「港消集團有限公司」標書內 5.7 及 5.8 項目次數不足夠，避免日後衍生後加工程費，經過審閱標書後，工程顧問建議管理委員會考慮第二低標的「榮基消防工程公司」為消防處要求本苑改善消防安全指示工程承辦商，管理公司也同意工程顧問的建議揀選第二低標的「榮基消防工程公司」，兩間公司的標價相差\$27,540 <見附件八>。

主席黎志雄先生表示，2016 年公開招標「榮基消防工程公司」是該項目的工程承辦商，由入圖則和經消防處批核開工，已事隔五年多其負責人表示，一些工程項目需按招標價作出調整，經管理委員會會議商討後，決定該項工程再次登報公開招標，委員如沒有其他問題？請動議消防處要求本苑改善消防安全指示工程承辦商。

委員周澤亨先生動議「榮基消防工程公司」為消防處要求本苑改善消防安全指示工程承辦商，委員徐燕玲小姐和議。

沒有其他動議及沒有委員反對，一致通過「榮基消防工程公司」以標價\$1,643,340 成為消防處要求本苑改善消防安全指示工程承辦商。

管理公司

## 7 商討事項

### 7.1 停車場及公共地方加裝閉路電視系統

主席黎志雄先生表示，早前 14 座大廈大堂加裝閉路電視鏡頭，請管理公司徐志洪經理講解停車場及公共地方加裝詳情。

管理公司徐志洪經理表示，大廈已更換 16 分割顯示屏，停車場及公共地方加裝的鏡頭將直接拉線到就近的大廈顯示屏，視乎每座大廈顯示屏剩餘的位置。

主席黎志雄先生表示，工程主要費用拉線的人工費，鏡頭按每支收費。

司庫陳國強先生表示，停車場有好多死角位，偷單車黑點，管理公司又沒有提交數據、加裝位置、數量及費用給委員參考。

主席黎志雄先生表示，有關事宜交管理公司跟進，下次會議再行商討。

管理公司

## 7.2 本苑大維修前期工作

主席黎志雄先生表示，因帝皇閣大廈天井外牆及室內走廊牆磚出現裂痕需要進行維修，管理公司 2022 年 9 月 6 日已登報聘請工程顧問，入標公司多達 20 間，本苑由 1999 年籌備 2002 年開始進行大維修至今已有 20 年，大廈因外牆滲水、喉管爆裂漏水等經常進行維修，每年的維修費龐大，業主非常關注本苑何時再進行大維修。

管理公司徐志洪經理表示，進行大維修必須聘請工程顧問，提供維修方案給業主選取，相信大維修的費用不菲。

主席黎志雄先生表示，本苑現時未有收到政府強制驗樓令和驗窗令，是否啟動大維修請委員動議？

委員周澤亨先生動議啟動大維修，委員林開發先生和議。

沒有委員反對，一致通過啟動大維修並登報公開聘請大維修工程顧問。

主席黎志雄先生表示，因進行大維修，需要設立大維修工程小組，請委員推選小組召集人。

委員周澤亨先生動議委員曹永燊先生為大維修工程小組召集人，委員林開發先生和議。

沒有委員反對，一致通過委員曹永燊先生為大維修工程小組召集人。

管理公司徐志洪經理表示，歡迎本苑業主參加大維修工程小組。

## 7.3 參與可再生能源計劃

主席黎志雄先生表示，參與再生能源計劃請管理公司徐志洪經理講解詳情。

管理公司徐志洪經理表示，有關計劃在本苑大廈天台石柱頂安裝太陽能板，每年售電的收入放回每座大廈的帳戶內以資助管理費開支，除了可以彌補電費加價壓力，亦可響應環保，另外，加裝的太陽能板更可為頂層業戶的天花隔熱，兩全其美〈見附件九〉。委員如贊成參與再生能源計劃將撰寫標書公開招標。

委員姚孝文先生表示，加裝的太陽能板影響大廈外觀，可能有業主反對，現時再生能源售電計劃利潤少。

文禧閣 21/F 業主表示，其實太陽能板的物料非常不環保。

主席黎志雄先生表示，是否參與再生能源計劃請委員動議？

委員鄧迪波先生動議贊成參與再生能源計劃，委員徐燕玲小姐和議。

委員姚孝文先生反對參與再生能源計劃，委員陳國強先生和議。

主席黎志雄先生表示，參與再生能源計劃請委員進行投票。

經委員投票後，2 名委員贊成，15 名委員反對。通過不參與再生能源計劃。

#### 7.4 各座大堂及 L2 出入口使用智能卡進出

主席黎志雄先生表示，各座大堂及 L2 出入口使用智能卡進出請委員容耀榮先生講解。

委員容耀榮先生表示，本人 2016 年曾經提出有關議題，為加強保安建議各座大堂及 L2 出入口使用智能卡進出。

管理公司徐志洪經理表示，已搜集初步資料在現有大廈對講機側加裝一個使用智能卡系統，每戶提供 5 張智能卡，整個項目費用約 30 多萬圓(包含 1 萬張智能卡)，是否使用智能卡進出請委員決定。

文禧閣 11/F 業戶表示，就算安裝智能卡系統大廈保安員仍繼續幫業戶開門，先要處理保安員應否為業戶開門的問題。

主席黎志雄先生表示，各座大堂及 L2 出入口是否使用智能卡進出請委員動議。

委員容耀榮先生動議贊成各座大堂及 L2 出入口使用智能卡進出，委員劉相茂先生和議。

委員徐燕玲小姐動議反對各座大堂及 L2 出入口使用智能卡進出，委員周澤亨先生和議。

主席黎志雄先生表示，各座大堂及 L2 出入口使用智能卡進出請委員進行投票。

經委員投票後，10 名委員贊成，2 名委員反對，5 名委員棄權。通過各座大堂及 L2 出入口使用智能卡進出。

主席黎志雄先生表示，請管理公司徐志洪經理撰寫標書後公開招標，下次會議再行商討。

管理公司

#### 8 其他事項

- i. 文禧閣 11/F 業主詢問大廈垂直於 L2 位置業權是否屬公共地方？要求管理公司向常年法律顧問「趙、司徒、鄭律師事務所」查詢。

主席黎志雄先生表示，有關事宜交管理公司跟進。

- ii. 司庫陳國強先生表示，保安控制室、天台違例建築事項會議上已很久沒有跟進，及未呈報的三百多萬圓工程費如何處理？

主席黎志雄先生表示，因商討的議題太多以及保安控制室、天台違例建築由於未有新進展，未呈報的工程費需要再覆核紀錄，管理公司已加快處理，保安控制室及天台違例建築事項適時再行跟進。

委員周澤亨先生表示，管理公司按程序跟進未呈報的工程費，委員應沒有異議。

管理公司黃國浩先生表示，因疫情影響工作，需要再找工作紀錄及核實工程單據，會盡快付款予工程承辦商。

司庫陳國強先生表示，管理公司工作程序出錯。

主席黎志雄先生表示，請管理公司加快處理未呈報的工程費。

- iii. 有業主建議綠在沙田每星期或每月一次在本苑設回收站，收集業戶的可回收物品。

主席黎志雄先生表示，有關事宜交管理公司跟進。

- iv. 碧華閣 25/C 業主表示，法團的網頁資訊過時應改善，寫信、電郵法團沒有回覆，委員沒有加入 WhatsApp 群組，建議每座業主委員會主席設立 WhatsApp 群組。

主席黎志雄先生表示，本人擔任法團管理委員會主席已有七年，現有的 WhatsApp 是他私人建立，初心是聯絡各業主集思廣益，進一步改善環境，但結果令人失望，在群組內受到言語攻擊、年齡歧視、不被尊重，業主應互相尊重。法團網頁只是發放法團資訊，法團助理收到業戶電郵會兩星期內回覆，是否設立每座業主委員會 WhatsApp 由該業主委員會主席決定，委員是否加入群組亦是其個人選擇。

碧華閣 25/C 業主表示，明白管理委員會每次會議時間長，委員有經驗及有貢獻付出比業戶多，絕對尊重每位委員，希望大家慢慢進步。

## 9 散會時間

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三日零時五十分

### 沙田富豪花園業主立案法團 第十五屆管理委員會

主席：黎志雄

秘書：林莉玲